

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「自然科學領域」課程綱要草案
分區公聽會意見回應表

序號	公聽會紀錄			處理與回應
	場次/發言人	主要訴求	理由	
1	東區/楊○○		一、建議領綱團隊做三件事，提出 1.對編撰出版的建議資料 2.對審查團隊的建議資料 3.成立「中華民國自然科學教育學會」 二、這種逐年翻新教材的課改模式可能要改革。可學日本模式，在「學習指導要領」公告後，有一段 2~3 年時間，學校做好課程銜接教學，做出版與審查工作。開動後全部動起來。	相關配套措施，國家教育研究院已有相關之研究及試辦規劃。
2	東區/徐○○	普高、技高與綜高三者呈現的一致性(學習表現編碼)	一、普高、技高、綜高核心素養編碼，普高與技高、綜高編法不同，宜一致。 二、有關文中，有五個學習階段，國小、國中及高中階段，又以 3-4 年級、5-6 年級、7-9 年級，宜統一。 三、草案伍、學習重點的學習表現中，普高與技高、綜高寫法不一致，宜一致調整。 四、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的兩套編碼，宜說明清楚。普高、技高與綜高宜一致。	1.對於核心素養編碼、學習重點呈現等，其編寫原則及呈現方式，權責由國家教育研究院做整體性之規範。 2.對於課綱格式之呈現，權責亦由國家教育研究院做整體性之規範。
3	南區/徐昊昇○○	<u>素養</u> 學習表現的架構	普高、綜高及技高，可採相同的三大項目，可趨於一致。	是否採用相同的三大項目，請國教院統一處理及回應。